



招商银行个人用户 积分奖励计划

(2023@JF01版)

为便于用户更好地累积和使用招商银行个人用户积分，享受积分精彩和优惠，招商银行特推出个人用户积分奖励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具体规则及条款如下：

参与资格

- ① 招商银行借记卡用户、招商银行信用卡用户、“招商银行App”用户、“掌上生活App”用户(又称“用户”)均可参与本计划。
- ② 用户如有下述任一情形,招商银行有权取消用户参与本计划的资格(含对积分进行冻结、扣减、清零): 整户卡片到期不续卡、注销账户、信用卡逾期等账户或卡片状态不正常; 涉嫌利用非真实交易、利用系统进行欺诈舞弊,或通过其他不正当途径进行恶意套取积分; 违反《招商银行“一卡通”章程》、《申请开立招商银行个人银行账户须知》、《招商银行“一网通账户”开户须知》、《招商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招商银行信用卡章程》、本计划及其他相关规定等。

积分累积规则

- ① 招商银行个人用户积分,包括信用卡交易奖励积分和活动奖励积分,交易奖励积分指用户使用招商银行信用卡消费累积的积分,活动奖励积分指用户参加招商银行各营销活动累积的积分,如推荐新用户、资产达标、下载绑定App、消费满额等,具体以活动说明为准。
- ② 交易奖励积分按单笔消费入账金额计算,每20元人民币或者每2美元累积1积分,积分值向下取整,如消费入账21元人民币,将累积1积分。

- 3 本着回馈优质真实信用卡消费的原则，我行的信用卡交易奖励积分将基于合作商户约定、消费类型及场景和清算网络交易参数等信息，对境外消费、指定机构的网络消费（详见《[指定累积积分机构](#)》）及部分线下 POS 消费进行积分奖励。
- 4 以下信用卡消费不累积交易奖励积分：
- (1) 如为网络消费，且支付机构号不在我行官方网站公布的《[指定累积积分机构](#)》，则不累积交易奖励积分。
 - (2) 如为线下 POS 消费，且满足以下任意条件，则不累积交易奖励积分：
 - ① 商户号在我行官方网站公布的《[零星不累积积分商户](#)》；
 - ② 商户类别 (MCC) 在我行官方网站公布的《[零星不累积积分商户类别 \(MCC\)](#)》；
 - ③ 持卡人通过银联二维码、银联手机闪付（含 Apple Pay、Huawei Pay、Samsung Pay、Mi Pay 等）支付，且单笔交易金额 ≤ 1000 元人民币；
 - ④ 商户适用清算网络（如银联、网联等）特殊计费规则等。
 - (3) 如为境外消费，且商户号在我行官方网站公布的《[零星不累积积分商户](#)》，则不累积交易奖励积分。
 - (4) 通过代扣代缴方式支付的相关费用、信用卡年费、循环信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预借现金手续费及利息、逾期还款所衍生的费用（如违约金、利息）以及《招商银行信用卡领用合约》中《招商银行信用卡收费标准》的其他收费项，不累积交易奖励积分。
- 交易奖励积分具体规则可能会根据政策要求及市场经营情况等不定期调整，请以招商银行官方网站最新公布为准。
- 5 交易奖励积分在消费入账日的次日录入积分账户，如该笔消费发生退款，将扣除该笔消费累积的积分。
- 6 主卡人和附属卡人名下所有信用卡获取的交易奖励积分均归属于主卡人的积分账户，仅限主卡人使用。
- 7 单位承债商务卡交易奖励积分归该单位所有，由单位统一支配使用。个人承债商务卡，如单位在申请时选择“积分归单位”，则其单位名下所有的个人承债商务卡交易奖励积分归该单位所有；如单位在申请时选择“积分归个人”，则其单位名下所有的个人承债商务卡交易奖励积分归持卡人所有。
- 8 各类单独累积合作方积分的联名信用卡不累积招商银行交易奖励积分，具体累积规则详见各类单独累积合作方积分的联名信用卡相关规定。
- 9 各类有特殊积分累积规则的信用卡，其积分累积规则、积分入账时效、积分有效期等情况详见相关信用卡的具体规定。
- 10 用户涉嫌利用虚假交易获取积分，招商银行有权要求用户提供消费交易发票、购买凭证等材料，以查实交易真实性。一旦查实用户通过虚假交易套取积分的，招商银行有权不予累积该交易奖励积分，有权采取冻结积分、扣减积分、清零积分等措施，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积分有效期

招商银行信用卡交易奖励积分永久有效，活动奖励积分有效期以具体活动说明为准。

积分查询

招商银行通过“招商银行 App”和“掌上生活 App”为用户开通积分账户查询、积分账单管理、有效期积分到期提醒等服务。

积分兑换

- 1 用户可于“招商银行 App”和“掌上生活 App”参与指定项目积分兑换，并将优先使用即将到期的积分。具体积分可兑换项目、兑换标准及兑换规则均以我行官方渠道显示为准。
- 2 积分商品（包括但不限于积分商城实物及虚拟商品等）的供应品种、数量、生产商、供应商、供应期限、兑换分值、兑换比例和上限等可能随时发生变化，无法提前通知，招商银行不承担提前公告或通知以上事项及变更的义务。
- 3 由第三方供应商提供的商品，其质量、数量、款式、颜色、售后服务等问题均由供应商负责，招商银行在与第三方供应商的合作框架之内负责协调处理。
- 4 “招商银行 App”、“掌上生活 App”或宣传品中的积分商品图片、尺寸、材质等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 5 纯积分商品不提供发票，部分积分 + 现金的商品可由用户发起开票申请，招商银行协助与供应商沟通，但仅开具现金部分的

发票，积分部分无法提供。用户可在兑换积分商品的 30 天内申请开具发票，逾期将不予受理。

6 如所兑换的商品在运送过程中损毁或本身有瑕疵，用户可在签收日的 7 天内致电客服热线（借记卡及“招商银行 App”用户请致电 95555，信用卡及“掌上生活 App”用户请致电 400-820-5555），超过 7 天将不予受理。退回时，请务必保留原包装、内附说明书及相关文件。

7 配送服务

(1) 用户发起的积分商品兑换订单由招商银行委托合作的供应商或配送商完成配送服务，用户需同意招商银行将收件人姓名、联系电话、地址等相关订单信息提交供应商或配送商。

(2) 用户应在发起积分商品兑换前确保配送地址、邮箱、手机号码等相关订单信息的正确及完整。因用户预留信息不详、错误、或发生变更但未及时通知招商银行，或无人收货等原因造成的延迟送达、未能送达均由用户自行负责。

(3) 商品的配送城市依据招商银行供应商或配送商的物流能力决定，具体情况以“招商银行 App”、“掌上生活 App”或活动宣传页说明为准。

8 用户如发生交易退款，招商银行将扣除该笔交易已获得的积分。如相应积分已被使用，则招商银行有权向用户追回已兑换或参与的积分项目，同时有权将用户已兑换或参与的积分项目作为其应还款项等价计入其账户。

其他

1 招商银行个人用户积分仅适用于本计划范围，在兑换取得商品前并不构成用户资产，积分不可转让，任何转让对招商银行均不产生效力。未经招商银行同意积分不能折算现金或给予其它非积分项目的给付。

2 用户如有任何利用非真实交易、利用系统进行欺诈舞弊，或通过其他不正当途径进行恶意套取积分的行为，一经发现，由此累积的积分将视作无效。招商银行有权取消其参加积分活动的资格，对其通过恶意套取积分所兑换的商品不予发放或追回其已兑换商品，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3 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对本计划所涉及条款，招商银行可依法进行解释、修订。在通知（招商银行可根据实际业务情况选择以下一种或多种方式予以通知，具体可供选择的 notification 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App 端、网站、营业网点、账单、电子邮件、短信或语音电话通知等）用户的前提下，招商银行可根据需要取消本计划涉及的产品及服务或增删、修订本计划条款（以下简称“变更事项”）。该变更事项自公告中载明的生效日期开始生效。如用户不接受该变更事项，用户应停止使用招商银行相关产品，并按照规定办理销户手续，否则视为用户同意该变更事项，变更后的内容对用户具有法律约束力，相关调整如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如有疑问，招商银行借记卡及“招商银行 App”用户请致电 95555 咨询，招商银行信用卡及“掌上生活 App”用户请致电 400-820-5555 咨询，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招商银行的信任与支持！

联系招行

信用卡24小时服务热线: 400-820-5555
 商务卡24小时专线: 400-820-5558
 黑金贵宾24小时专线: 400-988-9888
 无限贵宾24小时专线: 400-800-0888
 运通白金贵宾24小时专线: 400-809-5555
 白金贵宾24小时专线: 400-888-5555
 境外拨打服务热线说明
 信用卡外呼服务热线说明

关于招行

投资者关系
 金融许可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友情链接
 合作伙伴
 人才招聘
 网站地图

网站安全

安全说明
 网站声明
 隐私保密条款
 消费者权益保护

意见反馈

信用卡投诉电话: 4008205555转7
 总行消费者投诉受理邮箱: xfzts@cmbc
 总行信函投诉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
 行大厦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
 邮政编码: 518040
 信访邮箱、来信来访地址同投诉受理途:
[点击查看投诉处理流程及投诉受理途径说明](#)

